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以口头结合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按通知时间如期于 2023 年 10 月 1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牟赛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3-068 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人员办理江西丰锦锂能有限公司相关股权转让及变更事宜，股权转让完毕，江西丰锦锂能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1 日